

■每日观点

以完善的制度克服评先评优的“套路”

□方小川

评先评优中的“套路”非小事,如何打破评先评优中的“套路”,应当成为企业管理者甚至社会管理者都应重视的问题。客观地说,解决这一问题,似乎没有统一的良方,只能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,对症下药。

时近年底,评先评优开始在职工中热议。近日6家新媒体发起了“评先评优”网络职工大调查,过万名职工参与调查,回收有效问卷3956份。调查显示,39%的职工认为,评先评优“大多是套路”,存在领导“一言堂”,谁当先进“不是自己能决

定的”;49%的职工认为,只有领导和职工共同投票决定,才能选出让人信服的优秀职工。(12月27日《工人日报》)

评先评优是单位管理中存在的一种激励机制,目的在于鼓励先进,促进后进。实现中,评先评优对于个人而言,往往意味着物质奖励和职业晋升;对管理者而言,意在通过评先评优更好地调动员工积极性,提高单位的工作效率。但从媒体的调查来看,一些单位的评先评优机制确实存在着不公平和走过场的现象,甚至成了“套路”,让一些职工感觉与自己无关,产生冷漠情绪,难以产生激励作用。

对于评先评优中存在的问题,应当想办法解决,否则评价机制难以激励人,无论于员工个

人还是单位的发展,甚至对于社会整体的发展,都是殊为不利的——试想,员工没有积极的态度,企业自然没有活力,企业没有活力,社会能有活力吗?因此,评先评优中的“套路”非小事,如何打破评先评优中的“套路”,应当成为企业管理者甚至社会管理者都应重视的问题。客观地说,解决这一问题,似乎没有统一的良方,只能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,对症下药。

从当下评先评优中暴露出的不合理现象看,一是一些单位领导搞一言堂;二是论资排辈轮流坐庄,不看业绩看资历;三是业绩好不如人缘好。

对于单位领导搞一言堂式评优,如果这个单位是私企,而且

领导是老板本人,老板真要这么干还真没有办法。虽然这么做于企业不利,对老板的长远利益也有害。但如果这样的企业若想真正发展,就得破除一言堂,要多听取员工的意见,尤其要看员工的业绩。对于国企或管理规范的其他企业而言,更要破除领导的一言堂,要设计出科学合理的评价机制,年终评优要尽量设计出可量化的指标,从产量、质量和考勤等都要多方面,挤压可能被操作的不良空间,以保证考核结果以绩效和工作表现为主导,避免领导“拍板”的现象发生。

对于论资排辈,轮流吃果果的现象,其本质是管理者放任自流的体现。为了单位的长远利益,领导者先要转变理念,纠正

论资排辈的现象,要引入必要的竞争机制和激励机制,这样才能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。

至于不看业绩看人缘,其实和论资排辈吃果果在本质上有相似之处,关键是评价机制失灵了。如果说领导搞一言堂是管理过度,存在滥用管理权嫌疑的话,论资排辈和靠人缘来评优,则属于领导者不作为、放任自流,或者说,评价机制不科学,难以奖优罚劣。对于这三种“套路”,都需要设计出科学的评价机制,让每一个人的工作都能得以量化,客观评价。同时,要真正从程序上保障员工参与评优的表达机制,让员工的心声能真正表达出来,从而让真正优秀的人得到奖励,让南郭先生难以存身。

■每日图评

“上天入地”是破解停车难的一剂良方

“谁也不想每天因为一个车位和邻居吵架生气不是?”居住在车辇店胡同居民的这句话说出了很多老旧小区、胡同居民的心声。今年,为了缓解停车难,一座座立体停车场逐步在胡同、老旧小区、景区周边出现。记者调查发现,占地小、容量却更大的立体停车场的确使停车难问题得到一定缓解,但由于尚处建设初期,既有车位仍未能完全满足居民停车需求。调查中让人意外的是,一些较早建设立体停车场的胡同多年来保持停车位低价,反倒是出现了停车乱象“反弹”的情况。(12月27日《北京晨报》)

多年来,北京的停车难问题

一直困扰着许多的车主,特别是居住在老旧小区和胡同的人们。由于历史原因,老旧小区在规划设计时就没有考虑到停放汽车的问题。因为几十年前,还没有私家车的概念。胡同里就更甭说了,北京的胡同多是明清及民国时期的建筑物,停汽车就更难了。老旧小区和胡同的地面,甭管怎么挖潜,怎么见缝插针地施划停车位,也都只能是杯水车薪。

所以,“上天入地”就成了解决老旧小区和胡同停车难的一剂良方。首先,立体停车场具有占地面积小,停放车辆多的优点,这对于老旧小区和胡同来讲,非常适合,可以大大缓解居民停车的需



求。100平方米的面积可以停放70辆车,且操作方便。其次,立体停车场大多设有充电桩,可以为新能源车充电。这对降低汽车尾气排放,降低大气污染都有益处。再次,可以改善老旧小区的环境,杜绝乱停车、堵塞消防通

道的现象,减少了邻里之间因为争车位而产生的纠纷。

建立立体停车场虽然是件好事,但也存在着投资大、维护成本高、费用相对较高的问题,需要政府和居民一起想办法解决。 □许庆惠

■长话短说

岂容“保密协议”禁锢消费者多项权利

12月21日,王女士今年3月购买的红米手机在充电时突然自燃,被烧成废铁,连SIM卡都被烧焦,所幸她发现及时未造成其他损失。事发后,工作人员取走手机称将检测自燃原因,再无音讯。小米官方承诺向王女士退款并赔偿600元,但要求她签订一份禁止公开发表相关言论的保密协议。律师表示,该协议中的保密条款无效。(12月27日《北京晨报》)

手机竟自燃,保密才赔偿,真真岂有此理。一纸保密协议,看似你情我愿,实则带有胁迫意味,厂商已经涉嫌侵犯了消费者的多项权利。

其一,消费者对商品具有评价权。在商品买卖过程中,消费者对商品做出何等评价是其自由权利,不可被随意剥夺。而小米官方在手机自燃后要求消费者“禁声”,必须签订一份所谓保密协议,等同于禁止消费者对所购买商品做出评价,明显侵犯了消费者的评价权。

其二,消费者依法享有求偿权。根据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第四十条之规定:“消费者或者其他受害人因商品缺陷造成人身、财产损害的,可以向销售者要求赔偿,也可以向生产者要求赔偿。”小米手机自燃,造成了消费者的财产损失,消费者有权依法要求赔偿。

其三,消费者安全权应当得到维护。安全权,是指消费者在购买、使用商品和接受服务时,享有要求经营者保障其人身、财产安全不受损害的权利。手机等日常用品缺乏安全保障发生自燃或爆炸,属于典型的严重侵害消费者安全权的表现。

陶行知曾说,“谁隐瞒真相就是欺骗自己。”商品、服务的质量究竟如何,消费者无疑最有发言权,厂商理应接纳消费者的商品评价,正确应对商品缺陷等负面信息,而不要试图去掩盖真相,做出有损消费者的评价权、求偿权、安全权、知情权等多项权利之举。否则,企业若是自欺欺人地百般遮掩所谓丑闻,只会欲盖弥彰,效果适得其反。 □侯坤

■网评锐语

“鸭肉变牛肉”何以能“骗过全世界”

钱凤伟:近日,媒体记者在一家汉丽轩自助烤肉店,展开了半个多月的卧底,却揭开了这些烤肉背后隐藏的秘密。该店工作人员坦然的告诉记者,这家汉丽轩烤肉店里面的牛肉,是用鸭胸肉做的,并且笑称“骗过全世界”。“骗过了全世界”再次敲响了食品安全的警钟,加强对商家的有效监管,一个可行的办法是实行“明厨亮灶”。

网上谩骂侵权给“网怒族”敲响警钟

张西流:吴某因曾经与人发生过纠纷,被对方在当地网络论坛上发帖谩骂。气愤之下,吴某将发帖人和网站告上法院。近日,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法院判决确认发帖人严某构成名誉侵权,在网站公开赔礼道歉、消除影响、恢复名誉。网上谩骂侵权,给“网怒族”敲响了警钟。网络平台不是法外之地,网民要规范自己的用语。不使用侮辱他人人格、损害他人名誉的语言,不当“网怒族”。

■世象漫说



文山会海

近年来,随着反“四风”不断深入开展,“文山会海”现象总体得到有效遏制。不过,“新华视点”记者近期在全国多地调查发现,“以会议落实会议”“以文件落实文件”等工作作风产生的“文山会海”现象,在部分地方有反弹迹象。(12月26日新华网)

□毕传国

■有感而发

“农民工工资实名制”需好事办好

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》明确,探索实行农民工工资实名制。宜春全面推行农民工工资实名制,并实行信息化监管,不觉让人眼前一亮。

理论上说,“农民工工资实名制”的利好显而易见,一是可以防止农民工工资被冒领、被侵占,比如曾有分包方虚报农民工数量、截留农民工工资;二是通过“一对一”发放,一旦出现欠薪问题,农民工、银行、项目建设单位有据可查,提高了解决效率,且不受用工方的控制。

不过,实名制只是解决欠薪的开始,还需相应的配套措施作支撑。宜春的做法是,实行网上动态预警监管和信息化监管,将交互、监管、评价、查询和投诉等功能整合到系统平台中,确保农民工工资发放及时到位、监管高效有力。

毫无疑问,“农民工工资实名制”是治理欠薪的好办法,对农民工来说是一大好事。好事需要办好,要靠企业自律,更要靠监管发力。如果执行不力,反倒因此会折损政府公信力。 □付彪